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4日发出，于2015年7月9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东里8号华彬大厦15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长周云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湖北咸宁实施饮料灌装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在饮料灌装服务领域的竞争优势，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强化公司综合包装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北奥瑞金饮料工业有限公司在湖北咸宁实施饮料灌装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38,628.47万元，灌装线的规划年产能7.3亿罐。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关于在湖北咸宁实施饮料灌装生产线项目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设立一家投资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全部以自筹资金出资，初期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持有该投资管理公司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关于设立投资管理公司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的议案》。

为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同意公司注销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其全部经营业务和人员均保留且转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注销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9，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三、备查文件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